

云天化集团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云天化产改办〔2023〕3号

关于创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第二批 集团级示范点的通知

集团所属各产改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重要指示精神，贯彻上级和集团《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2021年，集团产改办根据云南省产改办相关工作精神，确立了红磷化工“强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项目、云天化股份“商学院”项目、水富云天化“劳动和技能竞赛”项目、磷化集团“室站建设”项目、云天化石化“石油化工人才队伍建设”项目（其中红磷化工项目申报为省级示范项目）为首批集团级改革项目示范点，边探索、边总结、边推广引领带动集团改革工作。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在继续推进首批集团级项目示范点建设的基础上，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二批集团级示范点创建工作，推动改革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重点任务，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发挥示范企业和示范项目的辐射带动作用，积极探索，力求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进一步推动集团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走深走实。

二、示范工作安排

第二批集团级示范点采用全面示范和项目示范方式进行。全面示范单位要在改革示范中推动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五大重点改革任务全面落实落地，打造叫得响、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模式”“路径”。项目示范单位要紧盯示范项目，结合自身实际勇于探路，形成特色亮点。

集团产改办于5月31日召开评审会，对前期申报的第二批集团级示范点进行了评审，最终确定全面示范4家、项目示范9家。具体名单如下：

（一）全面示范

1.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2.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3. 呼伦贝尔金新化工有限公司
4.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 项目示范

1. 水富云天化《提升员工安全职业技能素养 打造安全环保竞争新优势》
2. 天安化工《培育多专业“制造型”产业工人队伍》
3. 大为制氨《完善和优化培训体系 提升产业工人队伍素质》
4. 青海云天化《聚焦新产品项目建设 提升产业工人技术技能》
5. 云峰化工《产业工人队伍结构优化：优化人员配置 提高组织战斗力》
6. 天宁矿业《聚焦青年职工成长成才 推动产业工人队伍提质增效》
7. 联合商务《优化考核分配机制 提升员工队伍价值感和获得感》
8. 上海天寰《搭建长效创新创效平台 助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
9. 云天化石化《畅通发展通道 激发产业工人新活力》

第一批集团级（含省级）示范点要继续深化改革创新创建工作，着力形成改革样板经验，着力培育打造一批优秀产业工人代表，着力做好改革成效的总结、宣传、推广，在推进改革中促进企业和产业工人共同发展。集团各基层产改单位可结合实际，就破解本单位在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自行组织本级试点工作，有关情况及时

报集团产改办。

三、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集团各级产改办要充分认识抓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示范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积极帮助解决改革难题，以更大决心、更大勇气、更大力度扎实做好改革示范工作。

(二) 强化组织领导。集团产改办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根据各自职责和分工给予试点单位具体指导。试点单位要加强统筹谋划，抽调精干力量组成工作专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把资源和力量整合起来，充分发挥推进改革的主体作用，抓好任务落实、责任落实、作风落实，形成齐抓共推的整体合力。集团产改办将加强对试点工作情况的日常检查和督导，确保示范工作有效推进。

(三) 制定工作方案。各示范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多渠道征求意见，认真梳理示范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问题，结合实际拟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举措、确定时间表和路线图。于6月30日前，将示范工作方案、组织领导机构、联系人及方式报集团产改办，在示范创建中抓好方案的贯彻落实。

(四) 及时总结经验。各示范单位每年5月和11月向集团产改办报送示范项目半年重要进展、重点成果、瓶颈问题及意见建议，努力形成一批具有本单位特色的改革示范成果。示范过程中，各级产改办要加强示范经验分类整理推广。集团产改办进行总结并通过集团网站、工会微信、《产改季

报》等方式，把示范创建的有益经验和成果在集团大力宣传推广并向省产改办及时报送，适时在示范单位组织召开经验交流会、现场推进会。



云天化集团新时期产改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